

香港、澳門居民辦理入境台灣簽證公告

中華旅行社公告：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，申辦各項入出國許可證調整項目如下：

港澳人士申辦各種入台證新收費

網路簽證（臨時入境停留）：自行辦理及領證 HK\$75 / 由旅行社代辦：HK\$220

赴台申辦臨時入境停留（落地簽證）：新台幣 300 元

註：香港永久居民申請落地簽證及網上簽證的資格不變，所持護照必須有 6 個月或以上有效期，無須提交照片，每次入境停留日數由 14 天增加至 30 天，不得延期。

更改辦公時間

中華旅行社香港機場櫃檯（香港國際機場離境大廳K段）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，辦公時間將由每日 08：00 至 20：00 調整為 **08：00 至 18：00**。

於網上申請入出境證之香港、澳門居民，如因所搭乘航班時間因素，無法於服務時段前往中華旅行社香港機場櫃檯領證，可選擇於啓程日之前，至該社服務大廳 5 號窗口櫃位領證（地址：香港金鐘道 89 號力寶中心第一座 4 樓；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四 08：30 至 17：30，週五 09：00 至 17：00），或直接赴台申辦臨時入境停留（落地簽證）。

非香港出生的香港永久居民初次申請須知

1. 請以中文正楷填寫清楚申請書。
2. 提交香港永久居民身分證及有效六個月以上之香港特區護照影印本（另附香港永久居民身分證影印本乙份貼於申請書背面，2 吋白底彩色照片乙張貼於申請書內）。
3. 回鄉證影本（非香港出生者）。
4. 工作證明（例如：職員證、公司名片、具公司信函簽發之在職證明、薪資所得證明、載有公司名稱之強積金證明或公司之報稅單等影本可擇其一或其二），6 5 歲以下退休或待業者，請填寫前職公司名稱及附前職證明文件影本。
5. 學生證影印本（全日制學生）。

發佈日期：2010 年 1 月 21 日